

证券代码：300657

证券简称：弘信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3-83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于2023年10月17日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10月22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与中京电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与中京电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82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0月23日